

《鄂托克前旗节水行动方案》 方案解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面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九次全会暨全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 and 市委五届九次全会暨全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旗委十届十八次全会暨全旗经济工作会议关于开展节水行动的部署要求，有效破解全旗水资源开发利用存在问题和短板，全面提升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为全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水资源保障。

一、主要背景

水资源短缺问题一直是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因素。为有效破解水资源开发利用存在的问题和短板，扎实开展节水行动，《方案》的出台显得尤为关键。这不仅是对上级政策精神的积极响应，更是鄂托克前旗实现可持续发展、保障生态安全的战略选择。

二、主要目标

《方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把水资源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推动各行业用水方式转变，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

2025 年，全旗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明显提高，全社会节水意识不断增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全旗用水总量控制在 1.6470 亿立方米以内；其中非常规水源利用量不低于 242 万立方米。万元 GDP 用水量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20 年分别下降 5%，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65，农业新增节水不少于 8.52 万立方米。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5.4% 以内，再生水利用率实现 100%，达到县域节水型社会复核标准。

三、主要任务

（一）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

《方案》强调要严格用水总量效率管控，实行水资源用途管制，加强重点行业用水定额管理，并加强监测计量体系建设，加强地下水超采区治理，强化监督检查。这些措施旨在确保水资源得到合理、高效地利用，避免过度开发和浪费。

（二）推进农业节水增效

针对农业用水大户，《方案》提出了坚持以水定地、大力推进节水灌溉技术、优化调整种植结构、支持超采区内调整产业结构、深化农业水价改革等一系列措施。通过这些措施，旨在实现农业用水总量和强度双下降、效率和效益双提升。

（三）推进工业节水减排

在工业领域，《方案》要求坚持以水定产，推动重点行业节水改造，并推进工业节水示范。这些举措旨在优化产业发展布局，

提高工业用水效率，减少废水排放，推动工业绿色发展。

（四）推进城镇节水降损

在城镇节水方面，《方案》提出了坚持以水定城、定人、加强城乡节水改造、城镇优先利用再生水、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推进节水型载体建设、优化城镇用水水价、坚持以水定绿等措施。这些措施旨在合理规划城市空间布局，减少城乡用水损失，提高用水效率。

（五）加强非常规水综合利用

《方案》还提出要优先配置非常规水源，加大再生水利用，优化利用矿井水，科学合理确定非常规水价格，推进用水权市场化交易，并优化水网布局。这些措施旨在充分利用非常规水资源，提高非常规水资源利用效率。

（六）大力发展节水产业

为推动节水产业的发展，《方案》提出推动节水产业协同发展，探索推广合同节水，并推进科技赋能。这些措施旨在培育和发展节水产业，推动节水技术的创新和应用。

为确保《方案》的有效实施，全旗将加强组织领导，健全长效机制，加大资金投入，并加大宣传力度。这些保障措施旨在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节水的良好氛围，推动节水行动各项任务有力有序有效实施，为全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水资源保障。